

安聯醫療計劃系列迎新優惠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計劃資格和優惠詳情

1. 此推廣優惠（「**本推廣優惠**」）為期由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安聯住院入息保障、安聯癌症保障、安聯醫療保障、安聯特級醫療保障及安聯極上醫療保障由安聯環球企業及專項保險(於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安聯保險**」）承保。
3. 客戶必須在推廣期間透過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成功申請以下至少一項安聯醫療計劃系列的合資格保險計劃（「**合資格計劃**」）並支付保費以保單繕發後（「**新購買**」）即可尊享本推廣優惠。

合資格計劃：

- 安聯住院入息保障
- 安聯癌症保障
- 安聯醫療保障
- 安聯特級醫療保障（金/銀計劃）
- 安聯極上醫療保障

符合此條款及細則中所有要求的客戶為此推廣中的合資格客戶（「**合資格客戶**」）。合資格客戶必須是新購買合資格計劃的保單持有人，保單在推廣期間必須保持生效。

4. 合資格客戶之年度累積保費[#]達港幣 3,000 元或以上將可獲得價值港幣 1,200 元之 1 年免費安聯意外保障銀計劃（「**一年保障**」）。

[#]於扣除任何折扣後之年度累積保費以單一保單持有人於推廣期內投保並已簽發之所有合資格保單計算。

5. 享有一年保障期間，相關新購買必須保持生效。若於首年免費保障受保期間，相關新申請已取消及合資格客戶之年度累積保費少於港幣 3,000 元，將會喪失原本享有之免費保障。
6. 一年保障將以合資格客戶作為保單持有人並受保人。
7. 一年保障一經確認，合資格客戶將收到相關保單文件，而一年保障之生效日期將與新購買之起保日相同。有關安聯意外保障之詳細資料，請參閱安聯保險網址之保單條款及保障範圍。
8. 本推廣優惠並不可兌換成現金、其他同等價值的服務或現金券。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享此優惠一次。
9. 除合資格客戶、本行及安聯保險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0. 安聯紀錄之資料將與有關保障產品一同存檔，放棄或取消。
11. 本行及安聯保險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優惠及/或修定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客戶。如對本推廣優惠及其條款及細則之詮釋有任何爭議，本行及安聯保險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客戶明白及接納所有供應商的合資格計劃及一年保障並非由本行所提供。因此，有關其供應商提供的各項合資格計劃及一年保障（包括但不只限於質素、供應量、合資格計劃及一年保障、虛假商品說明、不實的陳述、誤導、遺漏、未經授權的陳述、不良營商手法或誘導），本行及安聯保險理應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13. 如合資格客戶有其他疑問，請聯絡安聯客戶服務熱線(852) 8100 2402 查詢 (安聯保險客戶服務熱線營業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9am - 6pm, 公眾假期除外)。

「健康守護包」優惠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優惠（「**本推廣優惠**」）為期由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本推廣優惠只適用於直接透過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分行、流動應用程式、網上銀行或網站連接至「安聯保險」網站，成功投保合資格計劃（「**合資格計劃**」）並繳付保費的首 1,000 名申請人。

合資格計劃：

- 安聯住院入息保障
 - 安聯癌症保障
 - 安聯醫療保障
 - 安聯特級醫療保障（金/銀計劃）
 - 安聯極上醫療保障
3. 每名符合此條款及細則中所有要求的客戶將會獲得「健康守護包」一份（「**合資格客戶**」），每位合資格客戶在此優惠推廣下只可獲贈「健康守護包」一次。
 4. 「健康守護包」將會跟據保單持有人於安聯保險紀錄上所登記之最後通訊地址，並按照下列發出日期以郵寄方式寄出。在「健康守護包」寄出時，有關保單必須保持生效。「健康守護包」如有遺失或損毀將不獲補發。如未收到「健康守護包」或有其他疑問，請在最後查詢日前聯絡安聯客戶服務熱線 852 8100 2402 查詢 (安聯保險客戶服務熱線營業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9am - 6pm, 公眾假期除外)。

保單申請日期	「健康守護包」發出日期	「健康守護包」最後查詢日期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	2021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	2021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	2021 年 5 月 31 日或之前

5. 本推廣優惠受以下條款及細則約束，並不可兌換成現金、其他同等價值的服務或現金券。
6. 除合資格客戶、本行及安聯保險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7. 有關保險產品的保單存檔、撤銷或取消日期，以安聯保險的記錄為準。

8. 本行及安聯保險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優惠及/或修定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客戶。
9. 如對本推廣優惠及其條款及細則之詮釋有任何爭議，本行及安聯保險保留最終決定權。

有關「健康守護包」之特別條款及細則

1. 下述的條款及細則須與上述的一般條款及細則一同閱讀和解釋。
2. 所有貨品資料、價目及圖片只供參考，一切以供應商提供之資料為準。所有貨品及品牌名稱均為有關貨品供應商或公司持有人所擁有之商標或註冊商標。
3. 本行或安聯保險並不會就有關產品供應商的產品、服務或資訊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供應商的貨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責任。

安聯住院入息保障、安聯癌症保障、安聯醫療保障、安聯特級醫療保障及安聯極上醫療保障，由安聯環球企業及專項保險(於德意志聯邦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安聯保險」)承保。安聯保險乃由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經營一般保險業務。本行為安聯保險之委任保險代理商。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行並不對任何人因使用以上資料而承擔任何責任。

本推廣優惠詳情、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內容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